



#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09年1月3日

連絡人：林宏松襄閱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2-2261-6192

---

## 新北地檢署偵辦陳姓立法委員候選人涉嫌以提供免費按摩 賄選案

本署重大刑案專組檢察官褚仁傑於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上午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林口分局，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至陳姓立法委員候選人之泰山區競選服務處等 2 處執行搜索，並約詢陳姓候選人及選民等共 11 人到案說明。

新北市調查處接獲檢舉指稱陳姓候選人競選服務處提供免費按摩服務涉嫌賄選，立即報請本署指派褚檢察官指揮偵辦，經蒐證後發現民眾前往陳姓候選人競選服務處接受免費按摩前，競選服務處人員會先初步詢問該民眾居住何處，於接受免費整骨按摩服務後亦請民眾於簽到簿上留下姓名、住址等資料。檢察官遂於 1 月 2 日上午指揮新北市調查處等執行搜索及約談陳姓候選人等共 11 人，並查扣相關證物。經檢察官訊問後，認陳姓候選人涉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之罪嫌，以 6 萬元交保、其餘均請回。

本署重申藉由公正之執法、積極而嚴密之偵辦作為、有效之查

賄及暴力防制措施，強力打擊賄選，淨化選風，有心人士勿以身試法。